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桃園市政府衛生局 函

333423

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醫學大樓2樓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55號

承辦人：業務助理 王麗雯

電話：(03)3340935分機2307

電子信箱：10033558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呼吸治療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桃衛醫字第112012272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主旨：轉知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辦理「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」，敬請協助轉知所屬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112年12月11日藥濟企字第1123000054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配合《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》及相關子法將於113年正式實施，為協助各界了解相關措施和準備，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受衛生福利部委託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三、說明會採線上報名，各機構以2名為原則，若報名人數超過限制，主辦單位保留報名審核權利，各場次時間如下：

裝




訂

線



## 衛生福利部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暨相關子法說明會 報名簡章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財團法人藥害救濟基金會
- 三、協辦單位：佛教慈濟醫療財團法人花蓮慈濟醫院藥學部、高雄市立聯合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、臺北市立聯合醫院（依筆畫順序排列）
- 四、說明：配合《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》及相關子法將於 113 年正式實施，為協助各界了解相關措施和準備，爰辦理分區說明會。
- 五、參與對象：醫療機構、醫事人員、專業團體、保險業者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各機構以 2 名為原則，即日起採網路報名，額滿即止。
- 七、場次資訊：

場次	時間	人數	地點	報名
北部場	113 年 1 月 3 日(三) 14:00-16:20	150 人	臺北市立聯合醫院中興 院區 6 樓第一會議室 (臺北市大同區鄭州路 145 號)	 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lGddoD">https://reurl.cc/lGddoD</a>
南部場	113 年 1 月 5 日(五) 14:00-16:20	100 人	高雄市立聯合醫院 4 樓 階梯教室 (高雄市鼓山區中華一 路 976 號)	 <a href="https://reurl.cc/nLkMW2">https://reurl.cc/nLkMW2</a>
	113 年 1 月 10 日(三)	150	臺中榮民總醫院研究大 樓 1 樓 第二會場	

15:05~15:20	休息	
15:20~16:00	<p>【實務經驗分享】醫療機構 因應醫預法實施之準備</p>	<p><b>北部場—</b> 怡仁綜合醫院 黃文豪執行副院長 臺北市立聯合醫院 楊君宜主任</p> <p><b>南部場—</b> 中正脊椎骨科醫院 李玲玲主任 義大醫院 陳文旭部長</p> <p><b>中部場—</b> 大千綜合醫院 葉榮發課長 童綜合醫院 吳肇鑫副院長</p> <p><b>東部場—</b> 台東馬偕醫院 楊玉娟執行秘書 花蓮慈濟醫院 李毅醫務秘書</p>
16:00~16:20	綜合座談	